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90.2.02 版面 二版

《核審嚴 檻門低》

體委會擬定優秀運動選手申請資格

代表六大賽 可望服補充兵

記者 詹健全／報導

體委會日前擬定的優秀運動選手服補充兵辦法，再有更大的突破，改採「低門檻、嚴審核」的方式，原本限定的最近一屆奧運、亞運、世界賽、亞洲賽、世青賽和亞青賽的名次資格限定取消，只要入選六大賽代表隊就

有提出服補充兵的資格。

為了解決國防部「虛級化」國軍隊的政策，體委會經過至少五次以上的會議以及多次的公文往返後，終於使得優秀運動選手服補充兵的草案進入最後階段，但這項草案卻比早期已有更多不同的部份。

早期草案的申請資格限制以六大賽的名次為標準，其中更有奧運前三、亞運金牌

可申請在服完二個月的軍事訓練後可獨自訓練，但新擬定的草案則以只要是獲選入最近一屆的奧運、亞運、世界賽、亞洲賽以及屬於重點項目而入選世青、亞青賽的

中華代表隊成員，都有資格申請服補充兵的資格。

但新的草案中雖然放寬申請的資格，卻明列了更嚴格的審核與後續的義務。體委會表示，放寬門檻雖然讓更多人有機會取得補充兵，得以進入國家訓練中心持續進行訓練，但兩年期間的審核

將更為嚴格，並且必須提出參賽獲得的成績，若未達審核條件，將立刻讓選手歸建

，但就算服完兩年補充兵役，必須有義務五年內無條件接受體委會徵召，以便讓這些選手可以在退伍後繼續維持運動生命。

